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8-108

河南易成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易成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上午9:30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微信等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文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易成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报出。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新任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占峰先生、梁西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

《关于提名新任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最大程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了规范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最大程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和《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p>	<p>第一条 为了规范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最大程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p>



<p>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p>	<p>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p>
<p>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募集资金是指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证券(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权证等)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向投资者募集并用于特定用途的资金。</p>	<p>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募集资金是指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证券(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权证等)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向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但不包括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募集的资金。</p>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成环保”),与欧绿保集团(亚洲)有限公司、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建设工业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 开封欧绿保易成固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对为准)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4,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开封市禹王台区精细化工产业园区金山路东段

经营范围: 从事危险废物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的生产服务; 销售蒸汽及其他副产品; 污染治理及循环经济的技术开发与应用; 运输由公司处理的废料; 环境工程设计、施工、咨询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精致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为准)



各投资方出资额、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欧绿保集团(亚洲)有限公司	7,140	货币出资	51
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00	货币或土地、厂房出资	3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660	货币出资	19
合计	14,000		100

注：易成环保非货币出资以资产评估机构的最终评估结果为准，若易成环保公司拟用于出资的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合计小于出资额，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出资；若评估价值合计大于出资额，超出部分对应的资产由合资公司设立后予以购买。

《关于河南易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8 年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 (1) 审议《关于提名新任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